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

中華民國 86 年 4 月 20 日

85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會議訂定

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13 日

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圖書館委員會會議第 4 次修訂

一、目的

為使本館館藏能配合學校課程、教師研究及學生閱讀及圖書館提供服務的需要，使圖書館成為學習資源中心，特訂定本圖書館館藏發展政策

二、館藏比例目標

類目	類屬舉要	百分比
1．總類·工具書類	字·辭典，百科全書等	1
2．哲學·心理學	倫理、哲學、心理學等	6
3．宗教類	佛教、各宗教、術數等	3
4．自然科學類	數學、理化、生物、電腦等	11
5．應用科學類	醫學、護理、農業、商業、工程學等	32
6．社會科學類	教育、管理、統計、會計、法律、社會學等	19
7．史地傳記類	中外歷、地理、傳記等	5
8．文學類	中外語文、散文、小說、詩詞等	15
9．藝術休閒類	音樂、美術、攝影、藝術及旅遊等	8

三、館藏範圍及深度

層級	類屬舉要	說明
1．完整收藏 (Exhaustive)	校內各系專業科目，慈濟文庫，原住民特藏，本校教師著作	該學科所有資料，可充分支援獨立研究的館藏
2．廣博收藏 (Extensive)	基礎醫學、臨床醫學、中醫、心理學、管理學、英語等及校內各系相關選修科目	可充分支援大學課程教學及輔助的館藏
3．參考收藏 (Reference)	佛教、理化、人類學、教育、社會學、史地、文學、環境科學等	能夠介紹和定義某學科的一般館藏
4．微量收藏 (Minimal)	其他非上述所列之學科	蒐集該學科的基礎館藏

四、蒐集政策

(一) 複本

- 1、不蒐藏複本為原則
- 2、各系專業相關科目，外文書以不超過3冊，中文書以不超過5冊為原則

(二) 出版年限

- 1、外文書以近5年內出版為選擇原則
- 2、中文書以近10年內出版為選擇原則
- 3、電腦書以近2年內出版為選擇原則

五、贈送交換

(一) 贈書依第肆條蒐集政策選擇外，尚需符合以下原則

- 1、破損、塗寫嚴重、內容不宜者不收
- 2、期刊僅接受有完整一年份或館內有缺期者
- 3、非專業科目所需之錄音帶、錄影帶不收

(二) 不符合贈書收錄原則者，本館有權拋棄或轉贈他館

(三) 為求典藏排架之標準化，避免接受捐贈者要求將贈書專櫃陳列

六、淘汰註銷原則

(一) 經三次盤點確定遺失之圖書等資料

(二) 嚴重脫頁、破損無法修復者

(三) 館藏空間不足時優先淘汰複本書或其他電子資料形式可取代之圖書

(四) 複本超過三冊，且近五年從未被借閱之複本

(五) 進館十年以上，從未被借用且不具學術價值之圖書

(六) 除稀有版本外，已有新版且足以取代舊版，則淘汰舊版

(七) 休閒性期刊不具保存價值者，僅保留2年

七、本館藏發展政策經圖書館委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